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
19 August 2005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届会议

临时议程* 项目 32

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

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的报告

秘书长的说明

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第五十九次报告所涉期间为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2005 年 8 月 31 日。该委员会主席已根据大会 1952 年 1 月 26 日第 512 (IV) 号决议第 6 段和大会 2004 年 12 月 10 日第 59/117 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，将该报告送发给联合国会员国。兹向大会转递委员会的此份报告。

* A/60/150。



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第五十九次报告*

大会 2004 年 12 月 10 日第 59/117 号决议第 2 段请联合国巴勒斯坦和解委员会酌情但最晚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向大会提出报告。委员会回顾其 2004 年 8 月 31 日的报告 (A/59/260, 附件), 并表示, 自那份报告提交以来, 没有任何新发展需要报告。

* 本报告所涉期间为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2005 年 8 月 31 日。